

# 关于《湛江市霞山区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北站牵引变电)》成果的公告

湛霞自然资(公告)[2023]19号

根据《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方案编制技术指南(试行)〉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发〔2018〕64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明确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0〕166号)有关规定,由我局组织编制的《湛江市霞山区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北站牵引变电)》于2023年12月6日经湛江市自然资源局以《湛江市霞山区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440803202309)批复同意。按照《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管理规定〉相关配套文件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划发〔2013〕83号)等有关文件要求,现将成果相关内容予以公告。

一、批准机关:湛江市自然资源局

二、批准文号:《湛江市霞山区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440803202309)

三、批准时间:2023年12月6日

四、审批表情况:

本项目拟使用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1.9694公顷,共涉及1个地块,位于海头街道西厅村和东纯村,现状全部为农用地,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

五、规划图件:(见附图)

特此公告。

湛江市霞山区自然资源局

2023年12月8日



# 湛江市霞山区土地利用规划图（2010-2020年）（落实前） (LS01)



